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,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,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2022 年第 11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[坑梓中心及老坑地区] 法定图则 10-20 地块规划调整事项,现予以公布: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10-20-1	GIC1	行政管理用 地	11034			规划
10-20-2	M1	工业用地	131576			现状保 留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2022年11月3日